

集合论的起源

- 集合论是**现代数学的基础**,与现代数学的各个分支都有着密切联系, 并且渗透到所有科技领域,是不可缺少的**数学工具和表达语言**。
- 集合论的起源:
- 可以追溯到16世纪末期,为了追寻微积分的坚实基础,开始时人们仅进行 了有关数集的研究。
- 1879~1884年, 康托尔(George Cantor)发表了一系列有关集合论研究的 文章, 奠定了集合论的深厚基础,
- 以后策墨罗(Zermelo)在1904~1908年列出了第一个集合论的公理系统, 并逐步形成公理化集合论。

集合的用途

■ 集合不仅可以表示数、而且还可以象数一样进行运算,更可以用于非数值信息的表示和处理,如数据的增加、删除、排序以及数据间关系的描述;有些很难用传统的数值计算来处理,但可以用集合运算来处理。

■ 集合论在**程序语言、数据结构、编译原理、数据库与知识库、形 式语言和人工智能等**领域都得到了广泛的应用,并且还得到了发展。 本章对集合论本身及其公理化系统不作深入探讨,主要是介绍集合、子集的基本概念及相关性质;集合间的各种运算和它们满足的运算性质;有限集、无限集以及可数集的基本概念。

1.0 内容提要

- 1 集合的概念
- 2 集合的表示方法
- 3 集合间的关系
- 4 集合的运算
- 5 特殊集合

1.1 本章学习要求

重点掌握







了解

1

1 集合的概念及 集合间关系

- 2 集合的表示
- 3 集合运算及定

律

4 幂集P(A)

2

1 集合的归纳法 表示

2 集合的对称差 运算 3

1 集合的递归指 定法表示

2 了解无限集的 基本概念

1.2 集合——集合的概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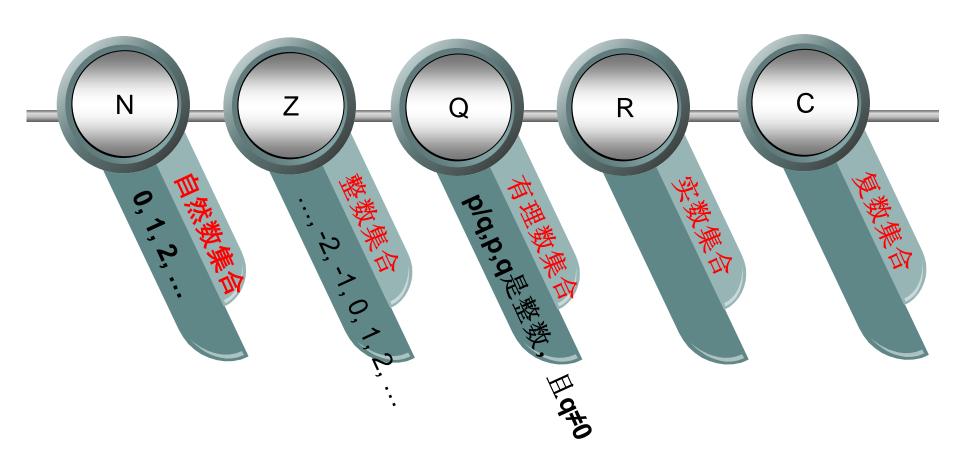
- 集合 (SET) : 是由指定范围内的满足给定条件的所有对象 聚集在一起构成的。
- 指定范围内的每一个对象称为这个集合的元素(element)



1.2 集合——集合的记法

- 通常用带(不带)标号的大写字母A、B、C、...、A₁、 B₁、 C₁、...、X、Y、Z、...表示集合;
- 通常用带 (不带) 标号的小写字母a、b、c、...、a1、 b1、c1、...、x、y、z、...表示元素。

固定的符号



1.2.1 集合的表示方法

集合是由它包含的元素完全确定的,为了表示一个集合,通常有:

- 枚举法
- 隐式法 (叙述法)
- 归纳法
- 递归指定
- 文氏图

1、枚举法(显示法)

列出集合中全部元素或部分元素且能看出其他元素规律的 方法叫枚举法

> 适用场景:

- 一个集合仅含有限个元素
- 一个集合的元素之间有明显关系

例1.2.1

(1)
$$A = \{a, b, c, d\}$$

(2)
$$B = \{0, 1, 4, 9, 16, ..., n^2, ...\}$$

枚举法的优缺点

是一种显式表示法。

- 优点: 具有透明性
- 缺点:在表示具有某种特性的集合或集合中元素过多时受到了一定的局限,而且,从计算机的角度看,显式法是一种"静态"表示法,如果一下子将这么多的"数据"输入到计算机中去,那将占据大量的"内存"。

2、叙述法(隐式法)

■ 通过刻画集合中**元素所具备的某种特性**来表示集合

的方法称为叙述法 (隐式法)

■ 一般表示方法: A = {x<mark>|P(x)</mark>}





- 适用场景:
 - >一个集合含有很多或无穷多个元素;
 - > 一个集合的元素之间有容易刻画的共同特征。
- 其突出优点是原则上不要求列出集合中全部元素,而只要给 出该集合中元素的特性。

例1.2.2

- 1. A = {x|x是 "discrete mathematics" 中的所有字母};
- 2. Z = {x|x是一个整数};
- 3. $S = \{x | x \in \mathbb{R}^2 + 1 = 0\};$
- 4. Q+ = {x|x是一个正有理数}。

3、归纳法

归纳法是通过归纳定义集合,主要由三部分组成:

- 第一部分: **基础**。指出某些最基本的元素属于某集合;
- 第二部分: **归纳**。指出由基本元素造出新元素的方法;
- 第三部分:**极小性**。指出该集合的界限。

注意: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**指出一个集合至少包括的元素**,第三部分指出**一个集合至多要包含的元素。**

例1.2.3

集合A按如下方式定义:

- (1) 0和1都是A中的元素;
- (2) 如果a, b是A中的元素,则ab, ba也是A中的元素;
- (3) 有限次使用(1)、(2)后所得到的字符串都是A中的元素。 试指出其定义方式,并举出集合A中的3个元素。

4、递归指定集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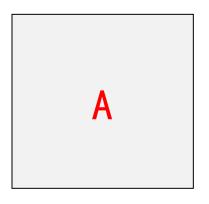
通过计算规则定义集合中的元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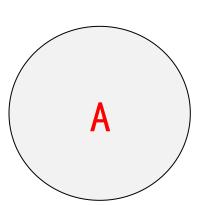
例1.2.4

设
$$a_0 = 1$$
, $a_{i+1} = 2a_i$ ($i \ge 0$)。
定义S = $\{a_0, a_1, a_2, ...\} = \{a_k \mid k \ge 0\}$,
试写出集合S中的所有元素。

5、文氏图解法

- **文氏图解法**是一种利用平面上点的集合作成的对集合的图解。
 - 一般用平面上的圆形或方形表示一个集合。





1.2.2 集合与元素的关系

■ 元素与集合之间的"属于关系"是"明确"的。

对某个集合A和元素a来说,a属于集合A,记为a∈A,a不属于集合A,记为a∉A。两者必居其一且仅居其一。

例如,对元素2和N,就有2属于N,即 2∈N,对元素-2和N,就有-2不属于N,即 -2∉N。

罗素悖论

例 在一个很僻静的孤岛上,住着一些人家,岛上只有一位 理发师,该理发师专给那些并且只给那些不自己理发的人理 发。那么,谁给这位理发师理发?

解: 设C = {x|x是不给自己理发的人} b是这位理发师 如 b∈C,则 b∈C; 如 b∈C,则 b∈C。

1.2.3 集合与集合的关系——集合的三大特征

1、**互异性** 集合中的元素都是不同的,凡是相同的元素,均视为同一个元素;

$$\{1,1,2\}=\{1,2\}$$

- 2、确定性 能够明确加以"区分的"对象;
- 3、无序性 集合中的元素是没有顺序的。

$${2,1}={1,2}$$

1.2.3 集合与集合的关系——集合的相等

■ 外延性原理:

A = B当且仅当A与B具有相同的元素,否则,A≠B。

例1.2.5

设E =
$$\{x | (x - 1)(x - 2)(x - 3) = 0\}, x \in R\}$$

F = $\{x | (x \in Z^+) \exists (x^2 < 12)\}$ 。

试指出集合E和F中的元素。

解 集合E = {1, 2, 3}, F = {1, 2, 3}。

集合E, F中的元素完全相同,我们称这样的两个集合相等。

例1.2.6 设

 $A = \{BASIC, PASCAL, ADA\},\$

 $B = \{ADA, BASIC, PASCAL\},\$

请判断A和B的关系。

根据集合元素的无序性和外延性原理可得,A = B。

因为集合A = B,所以A中的每个元素都是B中的元素,我们称**集合B包含集合A**。

1.2.3 集合与集合的关系——包含关系

定义1.2.1 设A,B是任意两个集合,如果**B的每个元素都是A的元素**,则称B是A的子集合,简称**子集**(**Subset**),这时也称**A包含B**,**或B被A包含**,记作**A\supseteqB** 或**B** \subseteq A,称 " \subseteq " 或 " \supseteq " 为包含关系 (Inclusion Relation)。 如果B不被A所包含,则记作B \bigcirc A。

上述包含定义的数学语言描述为:

B⊆A⇔对任意x,如x∈B,则x∈A。

显然,对任意集合A,都有A_A。

例1.2.7 设A = {BASIC, PASCAL, ADA},
B = {ADA, BASIC, PASCAL},
请判断A和B之间的包含关系。

解 根据集合间包含关系的定义知, A⊇B且A⊆B。

又从例1.2.6知,集合A=B,于是我们有:

定理1.2.2 设A、B是任意两个集合,则

 $A \subseteq B$, $B \subseteq A \Leftrightarrow A = B$

1.2.3 集合与集合的关系——真包含关系

定义1.2.2 设A,B是任意两个集合,如果B⊆A并且A≠B则称**B是A的真子集**(Proper Subset),记作B⊂A,称"⊂"为真包含关系(Properly Inclusion Relation)。如果B不是A的真子集,则记作B⊄A。

上述真子集的数学语言描述为:

 $B \subset A \Leftrightarrow 对任意x, 如x \in B, 则x \in A, 并且存在y \in A, 但y \notin B$

例1.2.8 判断下列集合之间是否具有真包含关系。

- (1) $A = \{a, b\} \pi B = \{a, b, c, d\};$
- (2) $C = \{a, b, c, d\} \pi D = \{a, b, c, d\}$

解 根据真子集的定义,有

- (1) $A \subset B$;
- (2) 因为C=D,

所以C⊄D, D⊄C。

例1.2.9 设A = {a}是一个集合, B = {{a}, {{a}}}, 试问 {A}∈B和{A}⊆B

同时成立吗?

$$A = \{\{a\}\}, \{\{a\}\} \in B$$

$$A = \{\{a\}\}, \{a\} \in B$$

{A}∈B和A⊆B同时成立。

1.2.4 几个特殊集合——空集

定义1.2.3 不含任何元素的集合叫做**空集**(Empty Set),记作Φ。 空集可以符号化为

$$\Phi = \{x | x \neq x\}$$

空集是客观存在的。

定理1.2.3

- (1) 空集是一切集合的子集;
- (2) 空集是绝对唯一的。

例1.2.10 设A = $\{x | (x \in R) \exists (x^2 < 0)\}$, 试列举集合A中的所有元素。

答: A = Φ。

定理1.2.3 (2) 的证明

分析 对"惟一性"的证明通常采用**反证法**。 即假设"不惟一",得出矛盾,从而说明结论正确。

假设 Φ_1 和 Φ_2 是两个空集,且 $\Phi_1 \neq \Phi_2$,

根据定理1.2.3 (1) 空集是一切集合的子集 $\therefore \Phi 1 \subseteq \Phi 2$, $\Phi 2 \subseteq \Phi 1$,

根据定理1.2.2, $\Phi_1 = \Phi_2 \Leftrightarrow \Phi_1 \subseteq \Phi_2$, $\Phi_2 \subseteq \Phi_1$

1.2.4 几个特殊集合——全集

定义1.2.4 在一个相对固定的范围内,包含此范围内所有元素的集合,称为全集或论集(Universal Set),用U或E表示。

用文氏图描述如下:

U

例1.2.12

- ① 在立体几何中,全集是由空间的全体点组成;
- ② 在我国的人口普查中,全集是由我国所有人组成。

定理1.2.5 全集是相对唯一的.

1.2.4 几个特殊集合——有限集和无限集

- 集合A中元素的数目称为集合A的基数 (base number), 记为|A|。
- 如|A|是有限的,则称集合A为有限集,
- 如|A|是无限的,则称集合A为无限集。

例1.2.13 求下列集合的基数。

m元子集

定义1.2.6 如果一个集合A含有n个元素,则称集合A为n元集, 称A的含有m个 $(0 \le m \le n)$ 元素的子集为A的m元子集。

任给一个n元集,怎样求出它的全部m元子集?

例1.2.14 设A={1,2}, 求出A的全部m元子集。

 $: n = |A| = 2, m \le n$

∴ m = 0,1,2.

∴当 m=0 时,得到0元子集: Φ;

当 m=1 时,得到1元子集: {1}, {2};

当 m=2 时,得到2元子集: {1,2}。

解 A的全部m元子集是Φ、{1}、{2}和{1, 2}。

子集总数

一般来说,对于n元集A,它的m($0 \le m \le n$)元子集有 $\mathbb{C}_n^m \uparrow$,所以不同的子集总数有:

$$C_n^0 + C_n^1 + C_n^2 + ... + C_n^n = 2^n$$

所以,n元集共有2ⁿ个子集。

1.2.4 几个特殊集合——幂集

定义1.2.7 设A为任意集合,把A的所有不同子集为元素构成的集合叫做A的幂集(power set),记为P(A)或2A。

其符号化表示为

该集合又称为**集族**(family of set)。

对集族的研究在数学方面、知识库和表处理语言以及人工智能等方面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例1.2.15 计算下列幂集

(1) $P(\Phi)$; (2) $P(\{\Phi\})$; (3) $P(\{a,\{b,c\}\})$.

解 (1) $P(\Phi) = {\Phi};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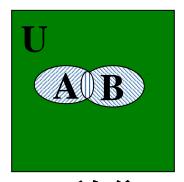
- (2) $P(\{\Phi\}) = \{\Phi, \{\Phi\}\};$
- (3) $P({a,{b,c}}) = {\Phi,{a},{\{b,c\}\},\{a,{b,c}\}\}}.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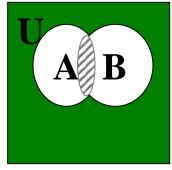
显然,若集合A有n个元素,则集合A共有2^{|A|}个子集,即: |P(A)| = 2^{|A|}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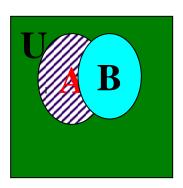
1.2.5 集合的运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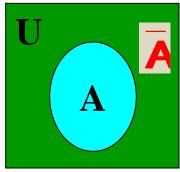
定义1.2.8 设A、B是两个集合,

- (1)并集 $A \cup B = \{x \mid x \in A$ 或 $x \in B\}$
- (2)交集 $A \cap B = \{x \mid x \in A \mid \exists x \in B\}$
- (3)差集 A-B={x|x∈A<u>且</u>x∉B}
- (4)补集 **A** =U-A={x|x∈U且x∉A} (A', ~ A,A^C)
- (5)对称差集 A⊕B={x|(x∈A)且(x∉B)或(x∈B)且(x∉A)}











并集

交集

差集

补集

对称差集 www.zuel.edu.cn

推广

当n无限增大时,可以记为:

$$\bigcup_{i=1}^{\infty} \mathbf{A}_{i} = \bigcup_{i \in \mathbf{Z}^{+}} \mathbf{A}_{i} = \mathbf{A}_{1} \cup \mathbf{A}_{2} \cup \mathbf{A}_{3} \cup \dots$$

$$\bigcap_{i=1}^{\infty} \mathbf{A}_{i} = \bigcap_{i \in \mathbf{Z}^{+}} \mathbf{A}_{i} = \mathbf{A}_{1} \cap \mathbf{A}_{2} \cap \mathbf{A}_{3} \cap \dots$$

定理1.2.5

- 幂等律: A∪A=A; A∩A=A;
- 交換律: A ∪ B = B ∪ A; A ∩ B = B ∩ A
- 结合律: A∪(B∪C)=(A∪B)∪C; A∩(B∩C)=(A∩B)∩C;
- 恒等律: A ∪ Φ= A; A∩U= A;
- 零 律: A∪U=U; A∩Φ=Φ;
- 分配律: A∩(B∪C)=(A∩B)∪(A∩C) A∪(B∩C)=(A∪B)∩(A∪C)
- 吸收律: A∩(A∪B)=A; A∪(A∩B)=A;

定理1.2.5(续)

- A A = Φ;
- \blacksquare A B = A (A\cap B);
- $(A B) C = A (B \cup C);$
- $\blacksquare A \cup (B-A) = A \cup B;$
- \blacksquare A B = A \cap \blacksquare
- 否定律: A = A
- DeMorgan律: AUB = A∩B, A∩B = AUB
- 矛盾律: A∩A = Φ;
- 排中律: A∪A=U。

选取证明

DeMorgan律:
$$\overline{A \cup B} =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$$

$$\overline{A \cap B} = \overline{A} \cup \overline{B}$$

分析

定理1.2.2 设A、B是任意两个集合,则

$$A\subseteq B$$
, $B\subseteq A \Leftrightarrow A=B$

- $(1) \quad \overline{A \cup B} \subseteq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$
- $(2) \quad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 \subseteq \overline{A \cup B}$

证明 (a):

- - $\Rightarrow x \notin A \cup B$
 - \Rightarrow x \notin A \bot x \notin B
 - $\Rightarrow x \in \overline{A} \underline{A} x \in \overline{B}$
 - $\Rightarrow x \in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$
 - $\Rightarrow \overline{A \cup B} \subseteq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$

- \bigcirc $\forall x \in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$
 - \Rightarrow x ∈ \overline{A} \underline{A} x ∈ \overline{B}
 - \Rightarrow x \notin A 且 x \notin B
 - $\Rightarrow x \notin A \cup B$
 - $\Rightarrow x \in A \cup B$
 - $\Rightarrow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 \subseteq \overline{A \cup B}$

由①、②知, $\overline{AUB} = \overline{A} \cap \overline{B}$

证明 (b) :

 $\overline{A \cup B} = \overline{A \cap B} + \overline{A \cap B}$

$$\overline{A \cup B} = \overline{A \cap B} = A \cap B$$

$$\Rightarrow \overline{A \cup B} = \overline{A \cap B}$$

$$\Rightarrow \overline{A \cap B} = \overline{A \cup B}$$

1.3 无限集

有限集 ——— 无限集

无限集合无法用确切的个数来描述,因此,无限集合有许多有限集合所没有的一些特征,而有限集合的一些特征也不能任意推广到无限集合中去,即使有的能推广,也要做某些意义上的修改。

1.3.1 可数集合与不可数集合

问题 {1,2,3,...}与{1²,2²,3²,...}哪个集合的元素更多?

引入: 自然数集合

二十世纪初,集合成为数学的基本概念之后,由冯•诺依曼 (Von Neumann, J) 用集合的方式来定义自然数取得了成功, 提出了用序列Φ, {Φ}, {Φ,{Φ}}, {Φ,{Φ}}}, ······来定义自 然数。

自然数集合N的定义

```
\Phi \in \mathbb{N},
   若n∈N,则n′: ≡n∪{n}∈N。
也即: 0:≡Φ,
        1:= \{\Phi\} = \{0\},
        2:= \{\Phi, \{\Phi\}\} = \{0,1\}
        n:=\{0,1,2,3,...n-1\}
故 N = {0,1,2,3,...,n,...}
```

用集合的基数来定义自然数集内的元素

等势的概念

定义1.3.1 设A, B是两个集合, 若在A, B之间存在**1-1对应**的 关系:

ψ: A→B

则称A与B是**等势的**(equipotential),记为:A~B。

也称集合A与B等势(equipotent)。

注意: 若A = B, 则 A~B。 (√)

若A~B,则A=B (×)

可数集合(可列集)

定义1.3.2 凡是与自然数集合等势的集合,均称为**可数集合** (可列集)(Countable Set)。可数集合的基数记为: 🔏 (读作阿列夫零)。

例1.3.1 下列集合都是可数集合:

- 1)O+ = {x | x ∈ N, x是正奇数};
- 2)P = {x|x∈N, x是素数};
- 3)有理数集合Q.

解: 1)

在O+与N之间建立1-1对应的关系 f: N→O+ 如下:

N 0 1 2 3 4 ... n ...
f
$$\downarrow$$
 \downarrow \downarrow \downarrow \downarrow ... \downarrow ...
O+ 1 3 5 7 9 ... 2n+1 ...

所以, O+是可数集合。

在P与N之间建立1-1对应的关系f: N→P如下:

```
N 0 1 2 3 4 ...f ↓ ↓ ↓ ↓ ↓ ...P 2 3 5 7 11 ...
```

所以, P是可数集合。

所以,有理数集合必是可数集合。

定理1.3.1

- 两个有限集合等势当且仅当它们的元素个数相同;
- 有限集合不和其任何真子集等势;
- 可数集合可以和其可数的真子集等势。

不可数集合

定义1.3.3

- 开区间(0,1)称为不可数集合,其基数记为为%(读作阿列夫);
- 凡是与开区间(0,1)等势的集合都是不可数集合。

- 例1.3.2
- (1)闭区间[0,1] 是不可数集合;
- (2)实数集合R是不可数集合。

解(1)在闭区间[0,1]和开区间(0,1)之间建立如下对应关系:

R:
$$\begin{cases} 0 \to 1/2, \\ 1 \to 1/4, \\ \frac{1}{2^{n}} \to \frac{1}{2^{n+2}} (n = 1, 2, 3, L), \\ n \to n & (其他n \in (0, 1)). \end{cases}$$

 (2) 在实数集 R 和开区间(0,1)之间建立如下对应关系:

$$x \rightarrow \tan \pi \left(x - \frac{1}{2} \right)$$

显然此对应关系是——对应关系,即 (0, 1) 与R之间是等势的,所以R是一个不可数集合。

1.5 本章总结

- 1. 与集合相关的**概念和特殊集合**:集合的定义、集合的表示、属于和不属于、子集、真子集、包含和真包含、幂集、空集、全集、基数、有限集、无限集等;
- 2. 与**集合运算相关的概念和定理**:集合的交、并、差、补和对称差等 五种运算的定义及相关定理。

习题类型

- 基本概念题: 涉及集合的表示;
- 判断题: 涉及元素与集合、集合与集合间的关系;
- 计算题: 涉及集合的运算和幂集的计算;
- 证明题: 涉及集合相等以及集合间包含关系的证明。

